

善導寺沿革（五）

民國五十二年 一九六三年

六月：六日，泰國國王蒲美蓬偕王后詩麗吉，於本月五日抵達台灣訪問，國內佛教界於今日上午在本寺啓建法會，以祝中泰兩國，國運昌隆。同時中國佛教會爲促進兩國佛教文化之交流，特以《中華大藏經》一部，贈獻泰王，贈送典禮由泰國駐華大使薩懷蒞本寺上香，代表泰王接受。

九月：十三日，中國佛教會出國訪問團，由白聖長老任團長，率賢頓、星雲、淨心三位法師及朱斐、劉梅生二位居士，於六月二十六日出國訪問，先後訪問泰國、印度、星加坡、馬來西亞、菲律賓、日本及香港等六個國家及一個地區，歷時七十八天，於本月十三日載譽歸來，佛教四衆數百至松山機場熱烈歡迎。本寺住持道安法師、董事會李子寬居士代表本寺設齋歡迎，並邀請各界聯合歡迎，濟濟一堂，極一時之盛。

九月：二十九日，弘化香港之倓虛老法師，於本年八月十一日圓寂於弘法精舍，世壽八十九歲，寶島佛教

界緇素大德，爲紀念老法師一生對佛教之貢獻，特於是日在本寺隆重舉行追思法會，以紀念一代高德，不朽之功業。

十二月：二十二日，中國佛教會在本寺召開第五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，改選第五屆理監事，選出白聖、道安、南亭、道源、悟明等法師二十人及吳仲行、韓同、董正之、翁茄芩、丘漢平等居士十一人，共三十一人爲理事；太滄、隆道、能元等法師及丁俊生、王天鳴、林錦東等居士，共十一人爲監事。

十二月：本寺爲鼓勵海外留學僧勤勉學法，特贈送留泰學僧淨海法師《中華大藏經》一部，以爲修學佛法之資糧。

民國五十三年 一九六四年

一月：十八日，本省嘉南地區發生五級大地震，災情慘重，數千民衆無家可歸，嘉南名刹之大仙寺與碧雲寺殿宇全毀。本寺特於農曆十二月初八日（一月二十二日）佛陀成道日法會時，呼籲信徒救災，募得台幣一萬

伍仟餘元，即交中央日報，匯轉發放。內中並指定捐贈大仙寺三仟元、碧雲寺二仟元，以為救急之用。

二月：二日，中國佛教會在本寺太虛圖書館召開第五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，選出道源老法師為理事長，聘吳仲行為秘書長，馮永禎為副秘書長，並聘本寺監院悟一法師、妙然法師為正副總幹事。

四月：七日，越南龍華寺住持超塵法師，由西貢經香港來台，駐錫本寺，是日晚間在本寺太虛圖書館演講：談越南佛教近況。

八月：三十一日，本寺召開第三屆第三次董監事會議，決議：照原第三屆董監事連任第四屆董監事，惟董事鍾伯毅、林競、鄺鳴濤及監事陳藹士、鄒海濱五人先後往生，故一致通過補選陳成、李執中、簡慧德三人為董事，楊普良、朱子占二人為監事。趙恆惕居士連任董事會主席，李子寬居士連任監事會主席。

十一月：十三日，是日為中興南京棲霞寺之宗仰上人百歲誕辰紀念日，本寺監院悟一法師為上人四傳法嗣，於是日上午在本寺大雄寶殿舉行紀念法儀，香港鹿野苑明常老和尚（上人再傳法嗣）主持法儀，教界及社會各界名流百餘人，參加法會。

上人曾與國父患難成交，為辛亥革命濟難甚多，革

命告成，民國肇基，上人息影泉林，不與政事，高風亮節，縑素共仰。民國二十五年（一九三六）國府委員張繼、于右任、王傳賢、吳敬恆等聯名請政府明令褒揚，嗣經中央決議：「由政府撥國幣伍仟元交戴傳賢、張繼，主持修塔立碑」。沙門尊宿，獲國家褒典者，唯公一人。

十二月：十九日，日本佛教親善訪問團來本寺參訪，本寺舉行歡迎茶會，住持道安法師接待。該團團長宮崎文輝表示：該團是出席在印度召開之世界佛教徒友誼會，專程來台灣停留，參訪名山大剎，作親善交流，感謝本寺熱誠招待。

太虛大師法語

學佛者，謂實踐修行；而佛學則講求明確精密之學理。其實學佛與佛學非二，凡學佛必先了解佛學之真理，然後始能貫徹實行。故欲實行學佛，必先究明佛之學理，佛之學理，尤貴實證。如依佛典固可得其理解，然所求之理解，乃是佛智所實證之境，若僅作為一種研究，則實際上仍未能證得。故講學應期於實證，期實證則須學佛之所行。（《太虛大師全書》第一冊，頁五）